

# 2023年诗经读后感(模板5篇)

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，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！

## 诗经读后感篇一

今天我读完了西游记，我对西游记有很大的印象，现在，我给大家讲一讲我写的西游记读有感吧！

我读完西游记，里面印象最深的人是孙悟空，孙悟空在里面武艺高强，保护师傅的功也最大。孙悟空虽然脸上长的很难看，如果用功夫里面谁也打不过他。我里面最崇拜的是孙悟空，我不用说你们一知道。

我知道了这是唐朝的时候，唐僧，唐僧，如果是宋朝，就是宋僧了。所以，是唐朝的时候。

西游记告诉我们，只要坚持，就会出现奇迹，就能成功，我们做什么事都要坚持。

比如说我读书，读了一半，就想看看别的书，就这样，妈妈说：“只要你读完了，吃的你要什么东西都给你买，就这样我知道了，坚持就是胜利。

孙悟空是为了什么我才喜欢他呢，是因为很多事，救师傅，虽然猪八戒和沙悟净也有功劳，但是也没有孙悟空厉害，第二喜欢的是唐僧。

因为唐僧心地善良，也有一个缺点，就是好坏不分，所以唐僧这一方面我不喜欢。

## 诗经读后感篇二

《草房子》是一个美丽的地方，充满了诗情画意，承载着桑桑懵懂、浪漫、温馨，也不乏忧伤、烦恼的童年时光，草房子是曹文轩倾心奉献给我们的又一部儿童文学作品。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草房子的读后感怎么写二百字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！

暑假里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书中，桑桑是一个聪明、调皮、爱捣蛋的孩子，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，做出奇怪的事情来。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、把蚊帐做成鱼网、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、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、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……然而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，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，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。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，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，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，使他不能上学，而要离开油麻地，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……在杜小康走之前，他撕心裂肺的喊声：“我要上学。”并且，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。有一次，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，结果起火了。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，被大家称为“秃鹤”，经常被大家笑话。可是，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，谁说没头发就丑，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。

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。从今以后，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，发奋读书；必须学习“秃鹤”有一颗自信的心，相信自我就会成功。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……总之，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，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，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。

假期里，我读了曹文轩的《草房子》一书。书里的人物有秃

鹤、纸月、白雀、桑桑、杜小康、秦大奶奶等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。

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，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，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，愣说没有路，拄着拐棍，横穿菜园，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。秋天，一不留神，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，自我吃也行啊，她又不自我吃，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。

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。为了治理学校，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，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，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。到了冬天，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，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。

之后，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，在教师们的照料下，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。此后，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，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。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，放在陶罐里，加上明矾，把它们拌在一齐，并仔细地捣烂，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，再包上麻叶，用绳扎上。过四五天，去了麻叶，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。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：“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。”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。

有一次，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，为了保护南瓜，秦大奶奶伸手去抓，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，滑到水中。因为太老了，几经挣扎，不幸被水淹死了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，爱能够化解矛盾，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。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，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，回报了社会。

曹文轩爷爷的《草房子》，就像童年一首浪漫、温暖、纯真无邪的诗。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，一切美得宁静、温馨、

悠远，并且永恒。

我爱《草房子》里的每一个人。我爱桑校长，他工作那样认真，爱他的工作，爱他的学校，爱他的师生们；我爱纸月，她是个内向、善良的小女孩，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；我爱陆鹰，他长着光光脑袋，被大家叫“秃鹰”，他充满无助与孤单，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；我爱细马，他长的很精神，喜欢笑，十分爱说话，到油麻地小学，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，他感到孤独、压抑，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；我爱白雀，她有一副好嗓子，银铃般清脆，她不仅仅外表美，并且心灵美；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，一个淘气的，正直的，聪明的，勇敢的小男孩。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，他帮细马放羊，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，卖掉心爱的鸽子，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，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，最终战胜了病魔，考上了中学。他心中有爱：爱同学，爱教师，爱父母，爱秦大奶奶，爱水月，爱妹妹……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，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，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，那就是：我们都有一颗童心，都向欢乐出发！

人生无处不真情！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、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；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、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；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，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。

《草房子》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：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，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。当苦难来临的时候，我们不能逃避，要满怀期望，微笑着去应对。让我们和桑桑一样，怀着最真的心，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，欢乐向前吧！

这星期，我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。

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，它包括《秃鹤》、《红

门》等故事。《秃鹤》写的是：陆鹤是个秃子，同学们都叫他秃鹤，还经常戏弄、嘲笑他，他为了报复，在全区的会操比赛上出洋相，让学校失去了荣誉，大家都不理他了，之后，在举行文艺会演时，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，为学校争得了荣誉，赢得了大家的尊重。《红门》讲的是：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，是村里的富户，可之后他家败落了，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，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，可最终又失败了，于是，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，最终赚到了钱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、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，我不禁想起有一回，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，大人们拾柴，我和弟弟垒灶。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，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，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，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，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，我虽然想放弃，但又不想输给弟弟，于是，我跑远了一些，又仔细的找了一遍，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，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，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。

当我们遇到困难时，必须不要垂头丧气，轻易放弃，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：不怕困难、不怕敌人、顽强学习、坚决斗争！

### 诗经读后感篇三

孤独是个顽疾，当死亡成为我们路之终点的时候，孤独也就随之而来，这世间有多少吵闹，就会有多少孤独。无疑，孤独本身就是一道枯涩而不可理解的背影，但马尔克斯的笔却是含笑的。他没有徒劳地去化解苦难，而是裹了一层糖衣在外面，那几欲和神话接壤的想象力，让每个冰冷的字都长了一双翅膀，也曾让我读这本书的时候，有一种飞的冲动。

《百年孤独》一书中，奥雷里亚诺第二是个欢快的胖子，他精力旺盛，经营彩票生意，喜欢请很多朋友一起喝酒，一边拉着手风琴，一边马不停蹄地醉。然而，他却依然反复地说

着，人生短暂。热闹终归会沉寂，孤独如影相随，每个人都深受折磨，但临床表现却不同。

奥雷里亚诺上校的晚年，终日把自己关在梅尔基亚德斯的作坊里制作小金鱼，每打造出一尾，便将其投入冶炼的火焰中烧毁，如此反复，在那羞涩而凉薄的时光里等待死亡降临。阿玛兰妲则坐在糖浆般的阳光里，日复一日地编织寿衣，白天织，夜里拆。丽贝卡从童年开始就在兜里装满泥土，偷偷咀嚼，像蚯蚓一样恋着那更接近死亡的芳香，而父母的头骨却总在每个梦魇之中嘎嘎作响。还有思维像滑扣螺丝一般的老布恩迪亚，终日被绑在棕榈树上，风吹雨淋，他瞪大双眼，究竟在想什么？从来没人喜欢去享受孤独，为何我还渴望更多的人来喜欢此书？借用一下摇晃着存在主义旗帜的那些人理论，先将自己逼到绝望的天涯，再回过头来建立希望的天国，唯有这样，才更懂得珍惜生命。我们不需要悲剧，但应该有悲剧精神。即便是浮光掠影活一次，在这斑斓且喧嚣的世间，也该沉下来，挨着土地行走。

在时光里，所有活着的生命，都在踩着节奏行走，并非只有第五交响曲，才流淌命运的旋律，即便踽踽独行的人，也并非只有一进一出的呼吸与每分钟50—80的心跳。生命尚存，播撒不止，也许，下一秒就会春暖花开。

## 诗经读后感篇四

今天，我读了四大名著之一《西游记》。我最喜欢的是猪八戒。书中描写的猪八戒肥头大耳，一幅十足的呆子样，能吃能喝能睡，每当在故事中看到他，我都会笑个不停。

在第三十二回中，孙悟空让猪八戒去寻山，猪八戒没走出多远，就开始骂孙悟空晦气，妖怪不找他们，倒让自己去寻妖怪，然后就找了块石头开始睡大觉。谁知孙悟空跟着他呢，变成啄木鸟把他啄醒。猪八戒就编了个谎子，开始往回走。

回去被孙悟空揭穿了，要打他，师傅替他求情，就没打。再去寻山时就疑神疑鬼的，看见什么都觉得是孙悟空。

每当我看那一段的时候，就觉得可笑，猪八戒他不好好寻山，却在那里睡大觉，我知道寻山也是为了师傅能平平安安过山，要是我就一定认认真真寻山，我看猪八戒是又懒又傻到一定程度了。而且他总说丧气话，作者刻画了一个活生生的笑星：能吃能喝能睡多疑的胖猪。

每当我看《西游记》时，也总会想起我犯懒的事，犯懒可不是个好毛病，我一定要抓紧时间改掉这个坏习惯，要不，它将会影响我的一生。

《西游记》是一本好书，我希望大家都能来读。

## 诗经读后感篇五

《十万个为什么》是一种科普知识系列丛书，包括动物篇、植物篇、科技篇等等。每一篇都讲了许多科学道理。读完这本书，快就你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十万个为什么读后感二百字充实自己吧！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十万个为什么读后感二百字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！

### 为什么车灯凹凸不平？

今天我阅读了《十万个为什么》动物篇中的“为什么母鸡一直可以下蛋”，一只鸡一年可以产下200多枚蛋，原来，鸡生蛋属于不定数，如果它们生下的一窝蛋中有一枚破损或被其他动物吃掉，他们就会再产下一枚。人工饲养的鸡可以获得足够的营养，所以只要每天取走它生下的蛋，就能让母鸡不断的下蛋。

今天，我终于知道母鸡为什么能下这么多蛋了！

今天读了《十万个为什么》，以前只知道孔雀臭美会开屏，原来孔雀开屏不仅臭美，还是为了保护自己，开屏是为了用羽毛上的大眼睛吓唬敌人。孔雀臭美不仅在同伴面前开屏比美，而且见到漂亮的东西也会开屏，甚至是游人或者只要是它认为漂亮的东西就会开屏，拼命的比美。

哈哈！孔雀比我想象中还爱臭美。

我非常喜欢阅读《十万个为什么》——动物、植物篇这本书，因为我能够从这本书中学到很多课本里学不到的知识。

比如：珊瑚为什么属于动物；为什么有些鱼的身上会有粘液；萤火虫发光有什么意义；鱼为什么要睁着眼睛睡觉等等。使我对大自然充满了好奇，也对保护环境有了些新的认识。

这是我最习惯看的书，因为我从小就喜欢大自然，喜欢动物，昆虫和植物。通过读这本书，我知道了老虎，狮子，大象谁最厉害。大象真的怕老鼠吗？为什么鸟能飞，我却不行。

蜘蛛是如何织网的。蚊子喜欢叮谁？植物也要睡觉吗？最毒的植物是什么？还有许许多多有趣的事，我都能找到答案。如果你也想知道这些有趣的事，就一起来看《十万个为什么》吧！